附件1

科研承诺书

（单位部分）

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：

我单位申报（承担） 科技项目（课题）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科研诚信、科技伦理相关要求；保证所提交的实施方案/预算评审申报材料、任务书及有关材料附件合法真实、完整有效，纸质材料和MIS系统上传评审补充材料的电子材料一致；没有涉密、敏感信息。

我单位承诺在科技计划项目（课题）实施过程中履行有关科研诚信、科技伦理和社会信用管理相关规定，不出现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、漏报瞒报等违法违规行为。如有违反，本单位愿意接受市科委、中关村管委会和相关部门依据《科学技术活动违规行为处理暂行规定》《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规则》等作出的处理决定，除将有关失信信息计入科研诚信失信行为数据库外，按照职责权限责成对相关负责人作出相应党纪政纪处理等。

此承诺信息将按要求推送至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。

单位（盖章） 单位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

科研承诺书

（负责人部分）

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：

本人申报（承担） 科技项目（课题）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科研诚信、科技伦理相关要求；保证所提交的实施方案/预算评审申报材料、任务书及有关材料附件合法真实、完整有效，纸质材料和MIS系统上传评审补充材料的电子材料一致；没有涉密、敏感信息。

本人承诺在科技项目（课题）实施过程中履行有关科研诚信、科技伦理和社会信用管理相关规定，不出现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、漏报瞒报等违法违规行为。如有违反，愿意接受市科委、中关村管委会和相关部门依据《科学技术活动违规行为处理暂行规定》《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规则》等作出的处理决定，除将有关失信信息计入科研诚信失信行为数据库外，自愿接受相应党纪政纪处理。

此承诺信息将按要求推送至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。

负责人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